**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内设机构及职能配置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物保护、文化市场和旅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制定全区文化旅游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制定全区文化产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培育完善和开发文化旅游市场；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宣传和境内外促销活动；指导文化旅游产品和重点项目建设；组织引导全区旅游业招商融资：负责全区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三）负责全区文化娱乐、新闻出版（复印、印刷）、广播影视、文物保护等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国内旅行社经营资格的审核和管理；负责旅游涉外饭店二星级（含二星级）以下的评定和复核，以及二星级以上饭店的推介工作；负责工农业旅游示范点、特殊旅游乡镇（村）、星级农家乐的审核和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艺术创作、研究与生产，促进各门类艺术发展；策划全区性重大文化艺术活动，组织参加市以上重大文化艺术赛事；指导全区基层文化建设。

（五）负责制定全区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确认、登记工作；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申报工作；负责全区文物考古、发掘及保护工作。

（六）负责制定全区广播影视发展规划；负责管理全区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规划和指导全区广播电视传输网络的数字化转换；负责监管广播电视节目传输、检测和安全播出；负责全区电影发行放映工作。

（七）负责全区文化市场“扫黄打非”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制定全区旅游行业标准，受理旅游者投诉，依法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负责全区著作权管理，处理著作权案件和涉外侵权案件。

（八）研究制定优化文化旅游产业结构及推动文化旅游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承办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区文化旅游产业产品的开发建设、基地培育和产品推介，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对外的沟通、交流、联系、协作；指导相关行业协会工作。

（九）负责旅游资源的调查开发和保护工作；负责景区（点）质量等级评定和规范；协调文明旅游景区示范单位评选；负责旅游景区、生态旅游示范区的规划指导工作；负责旅游咨询服务和旅游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负责管理旅游涉外事务和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区内旅游业派驻境外的机构和境外在县内开展旅游机构、旅游企业的审核申报工作；负责组织全区性旅游节庆和会展工作。

（十一）负责实施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资格制度和等级制度；负责文化旅游人力资源规划和教育培训、资格考试及考务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假日旅游（旅游黄金周）管理工作，承办区假日旅游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旅游信息统计和抽样调查工作，定期公布旅游市场信息；负责旅游接待和外汇及旅游收入汇总上报工作。

（十三）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本部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及其职责如下：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内设八个股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全域旅游股、项目规划股、市场宣传股、文化产业股、文化艺术股、新闻影视股、安全监察股。**

二、内设机构及职能配置

（一）综合办公室

负责组织协调机关各股室及基层各单位的工作关系；负责党务、精神文明、综合治理、机关作风 、普法等工作；负责信息、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工作；负责机关和事业单位人事、劳资、职称及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财务预算、决算、监督、管理及所属单位财务指导工作；负责后勤保障，做好咨询服务工作。

（二）全域旅游股

负责指导全域旅游发展战略，做好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负责统筹推动旅游目建设，打造区域特点和发展优势，形成特色旅游产品集群，推进各种产品、业态和产业的融合发展；负责发挥“旅游+”的综合带动功能，打造乡村旅游、民宿产业发展，促进旅游与其他产业融合，形成产业链条全域化；负责推动跨境旅游、旅游对外交流和接待等工作。

（三）项目规划股

负责全区旅游项目中长期发展规划的制定、指导、协调和建设与管理；负责全区旅游资源普查开发和旅游项目调度统计工作；负责各旅游景区A级评定晋级工作；负责旅游招商引资、项目申报和管理工作。

（四）市场宣传股

研究制定全区国内、外文旅市场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文旅行业形象的宣传策划，制作宣传品，发布公告；负责完善文旅信息化建设，开展网络宣传和微信宣传平台制作；负责制定文旅行业服务标准和管理办法；负责全区旅游示范景区（点）的指导和申报工作；负责指导全区文旅协会和社团组织，组织文旅行业协作与对外交流工作；负责全区旅游统计报表工作。

（五）文化产业股

负责制定全区文化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文化产业发展；负责文化产业基地培育、产业项目开发、产品推介及会展贸易；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确认、登记工作；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申报工作；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传承人资格审核申报工作；负责全区文物考古、发掘及保护工作；负责文化产业信息化建设；负责推进对外文化产业交流与合作工作。

（六）文化艺术股

负责制定全区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和艺术事业；负责指导区文化馆和图书馆、街道、镇村文化站（室）等社会文化事业建设、文化艺术普及工作；负责协调和组织实施全区性重大文艺活动，指导艺术创作、研究与生产工作；负责组织管理全区对外文化交流工作。

（七）新闻影视股

负责全区新闻出版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的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协调全区“农家书屋”、“社区书屋”及图书发行工作；负责全区新闻出版经营行业管理审核，对从事出版活动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负责全区新闻单位记者证监督管理；负责版权管理、宣传并依法调解著作侵权纠纷；负责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制定全区广播电影电视发展规划；负责管理、规划和指导全区广播电视传输网络建设；负责监管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检测和安全播出；负责全区电影发行放映工作。

（八）安全监察股

负责全局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对全区文化娱乐场所和旅游景区（点）安全执法检查及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全区文化娱乐场所经营秩序和旅游行业服务质量，维护消费者权益；负责假日旅游（旅游黄金周）安全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2019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1.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第二部分 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545.52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450.63万元，占收入总计的100%。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3.4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57.21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3.事业收入0万元。

4.经营收入0万元。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6.其他收入0万元。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

8.上年结转和结余94.89万元，占收入总计的17.40%。主要是项目结转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28.86万元，增长6.84%，主要原因：增加人员。

**（二）支出总计295.04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171.6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5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14.0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2.2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29万元。

2.项目支出123.45万元，占支出总计的42%。主要包括项目等业务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4.经营支出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237.96万元，降低44.65%，主要原因：日常公用（项目）经费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250.48万元。**

主要是项目资金结转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175.07万元，降低41.14%，主要原因：项目资金结转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95.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60万元，项目支出123.4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37.96万元，降低44.65%，主要原因：日常公用（项目）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19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1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2.52%，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0%。

**（二）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45.52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98万元，占10.0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1万元，占0.93%；住房保障支出7.87万元，占1.4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74.36，占86.96%，其他支出3.21万元，占0.59%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8.55万元，具体包括：

（1）行政运行103.70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和商品服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工资调整等。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4.85万元，主要是委托业务费等支出。原因：年初无预算。

（3）旅游宣传10万元，主要是旅游宣传等支出。原因：年初无预算。

（4）旅游行业业务管理10万元，主要是用于旅游行业业务管理。原因：年初无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92万元，具体包括：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17.79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工资调整。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54万元，主要是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2.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3）死亡抚恤24.49万元，主要是死亡人员丧葬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5.10万元，包括：

行政单位医疗5.10万元，主要是医疗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7.87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7.87万元，主要住房公积金是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1.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年初无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39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19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公务接待费0万元，2019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2019年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39万元，比上年减少0.11万元，下降21.22%，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等原因。。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3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1.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6.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15.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2万元，比上年增加3.51万元，增长23%，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3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盘锦市大洼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组织对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2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9.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30.交通运输（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3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32.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项）：**反映援助其他地区资金中的其他支出。

**33.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